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粤发改投审〔2024〕129号

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关于南方医科大学南方医院 国家创伤区域医疗中心及门急诊改扩建 项目初步设计概算的复函

省代建局：

《关于报送南方医科大学南方医院国家创伤区域医疗中心及门急诊改扩建项目初步设计概算审批的函》（粤代建前期函〔2024〕185号）及有关材料收悉。经研究，现函复如下：

一、同意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的南方医科大学南方医院国家创伤区域医疗中心及门急诊改扩建项目（投资项目统一代码：2020-440111-84-01-004415）初步设计概算。

二、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项目总建筑面积6940平方米。其中地上4层，建筑面积6790平方米，主要作为急诊科和检验科用房；地下150平方米，主要作为地下通道。

三、项目概算总投资 6951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 5678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942 万元，预备费 331 万元。项目建设资金由省财政安排 5000 万元，其余资金由南方医科大学南方医院自筹解决。

请按照批准的建设规模、内容和标准组织实施，切实做好投资控制，并通过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及时报送项目开工、建设进度、竣工等信息。

附件：南方医科大学南方医院国家创伤区域医疗中心及门急诊改扩建项目初步设计概算核定表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省财政厅。

附件

南方医科大学南方医院国家创伤区域医疗中心及门急诊 改扩建项目初步设计概算核定表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工程费用(万元)
一	工程费用	5678
1	地下通道工程	85
2	急诊科和检验科用房工程	4846
3	医疗专项工程	449
4	电梯工程	104
5	抗震支架工程	26
6	园林景观工程	64
7	室外配套工程	50
8	其他配套工程	54
二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项目建设管理费、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咨询费、工程勘察设计费、招标代理服务费等、造价咨询服务费、施工图技术审查费、工程建设监理费、工程保险费、检验监测费、白蚁防治费、场地准备及临时设施费、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人防易地建设费、原有建筑房屋鉴定费等）	942
三	预备费	331
1	基本预备费	331
四	总投资	6951

